

## 第十一課 列王紀上 (I Kings)

### I. 書名：

與撒母耳記相似。列王紀上下在猶太人希伯來文的聖經裡是一本書，到了主前第二世紀，被翻譯成為希臘文七十士譯本，才被分為上下。撒母耳記和列王紀被合在一起分為四部書，命名為王國一，二，三，和四。

### II. 目的：

列王紀上下記載從大衛之死到猶太人被巴比倫人俘虜的這段大約四百年期間的王國狀況。列王紀上記載了由大衛的死亡到以色列國的亞哈王與亞蘭王作戰，而死在基利的拉末。

### III. 全書結構：

- A. 所羅門王的統治（第一到十一章）
- B. 分裂的王國的眾王（第十二到二十二章）

### IV. 作者：

這本書的人類作者不詳。猶太人傳統上稱本書的作者為耶利米。

### V. 從二個分段來思考列王紀上

#### 1. 所羅門王的統治（第一到十一章）

由於亞多尼雅圖謀王位，在大衛死前，所羅門就被膏做王。這一部分由聖殿的敘述及其獻殿開始（第五到第八章）。所羅門王在獻殿時的禱告，是根據摩西的律法。這個禱告成為以後的禱告的根基。例如但以理在被擄時，所做的禱告（但以理第九章），是根據所羅門王的禱告。所羅門的財富與繁榮雖然是被神所祝福的，但當所羅門濫用它們時，導致所羅門王不遵從神（申命記 17），崇拜偶像，與壓迫老百姓。這招致神的懲戒，包括民眾對所羅門愚蠢的兒子羅波安的反抗，及王國的分裂。

#### 2. 分裂的王國的眾王（第十二到二十二章）

因為所羅門王敬拜偶像，他失去智慧，而好大喜功，使人民生活疲勞困苦，他的兒子不願意讓人民得到休息，所以北邊的十個支派脫離王國。這是神對所羅門王所犯的大罪的處罰與審判。神賜與耶羅波安十個支派(猶大與便雅憫除外)。他一開始就蓄意違背神。所以在列王紀上下被重複提到多次是那位“使以色列陷在罪裡的人”。當他在但與伯特利設立偶像的時候，他就違反了十誡的第二誡。他使人民以為拜那些牛犢偶像，就是敬拜真神，並且使其成為以色列國的基本政策。他做這些因為他害怕他人民在猶大國耶路撒冷聖殿的敬拜，會使兩國重新統一。

在南北分國之後，北邊十支派的國家，叫做以色列（Israel），南邊兩支派的國家叫做猶大（Judah）。在那一段兩百零八年的日子裡(主前930年到主前722年)，從耶羅波安到何細亞共有十九個以色列王，他們所有人都做在神的眼裡為惡的事。十九個王分屬與九個王朝家族，而國王常因被謀殺而被奪權。最後，以色列國被亞述王所滅。

猶大國維持了344年(主前930年到主前586年)，也是有十九個王，他們全都屬與大衛的家族。在大部分猶大國的時間裡，他們被八個神認為是正直的好國王所治理。其他的十一個在聖經裡被稱為惡因為他們崇拜偶像。這些八個好王，做王的時間，平均起來，比那些十一個惡王來得長久。

雖然在更早的時間，以色列人有先知，但是在列王紀上、下的時間，先知變得很重要特殊。提斯比人以利亞在列王紀上是最重要的先知。他與亞哈王的衝突是列王紀上裏面很重要的記載。在所有的以色列王當中，最可惡的是亞哈王。他的惡行被以利亞責備、抗爭與阻擋。在十八章裏面，記載了在迦密山上，以利亞與巴力的先知爭鬥，勝過他們，使以色列人民在表面上要敬拜其神耶和華。即使是在那宗教黑暗，道德敗壞的時代，神有他的餘民。神跟以利亞說，在那時有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19：18）。

亞哈為惡，是受到他的妻子，西頓王的女兒，耶洗別的影響。她把西頓人所拜的巴力帶進來以色列國，造成以色列離棄真神的程度是前所未有的。亞哈王謀殺拿伯，奪取他的葡萄園，使以利亞責備亞哈王（21：21-26），說神就要消滅他的家族。在亞哈短時的悔改中，神沒有馬上降禍與他。列王紀上，以亞哈王在基列的拉末的戰場上死亡做結束。